

THE COLLECTION OF
WORLD LITERATURE CLASSICS

简·爱

(英) 夏洛蒂·勃朗特

下卷



中国文联出版社

简·爱

[英]勃朗特 著
董晓娟 译

下

中国戏剧出版社



第二十一章

预感、交感与征兆是一些奇怪的东西。它们三者结合就成为一个谜，而解谜的钥匙，人类至今尚未发现。我一生中从没有嘲笑过预感；因为我自己就有过奇怪的预感。交感，我相信是存在的，它的作用超出了凡人的理解。征兆，也许只是大自然和人的交感。

当我还是个小娃娃，才六岁的时候，有一天夜里，听白茜·利文对玛莎·阿葆特说，她梦见一个小孩；而且还说，梦见小孩表示自己或者亲属肯定有麻烦事。如果不是，紧接着发生了一件事，把这个说法根植于我记忆里，它可能已经被我遗忘了。第二天白茜让叫回家去看她的临终的小妹妹。

最近我常常回想起这个说法和这一件事；因为在过去一个星期中，几乎没有一夜躺在床上不梦见一个小孩；偶尔我抱着他哄他安静下来，偶尔把他放在我的膝头上颤动，偶尔看着他在草坪上玩雏菊，再不就是看着他用手玩流水。这一夜是个嚎啕大哭的小孩，下一夜呢，是一个哈哈大笑的小孩；一会儿他紧紧偎依着我，一会儿又从我这儿跑开；可是，不管他心情如何，长相怎样，每当我一进入梦乡，他就来迎接我，一连七夜都是这样。

我讨厌这样同种概念的不断重复，讨厌这种奇怪形象的反复出现；随着睡觉时间的到来、随着出现幻象的时刻的临近，



我就变得越来越紧张起来。在那个月明之夜，我正是在和孩子幻象作伴的时候听见叫声惊醒的，第二天下午有人带口信来让我下楼去，说是菲尔费克斯太太屋里有人找我。我走到那里，发现有一个男人在等我。他外表看上去像绅士的仆人，服着重丧，拿在手里的那顶帽子缠着黑纱。

我进去的时候，他一边站起来一边说：“小姐，你也许已经记不起我的模样了，我姓利文；八九年前你住在盖兹海德府的时候，我住在那儿，给里德太太当马车夫；现在我还住那儿。”

“哦，罗伯特！你好！我完全记得你；你有时候让我骑乔奇安娜的栗色小马。白茜可好？你跟他结婚了？”

“是的，小姐；我女人身体很壮健，谢谢你；大概两个月以前，她又给我生了个小家伙——我们有三个啦——娘和孩子都很好。”

“罗伯特，宅子里的人都好么？”

“真遗憾，我不能给你讲点好一点的消息，小姐；眼下他们很糟——遭了大麻烦啦。”

“希望没人去世吧。”我看了一眼他的丧服说。他也看看缠在他帽子上的黑纱回答说：“约翰先生在他伦敦的住处去世了，到昨天刚满一个星期。”

“约翰先生？”

“是啊。”

“他妈妈怎么承受的？”

“咳。爱小姐，你可知道，他的死简直太让人吃惊了，这可不是一般的不幸呀，他生活一直很放荡，而且最近三年实在是太荒唐了。”



“我听白茜说，他情况不好。”

“怎么可能好呢！他的情况糟得不能再糟了；他在最坏的男人和女人中间把健康和产业都毁掉了。他欠了债，进了牢；他妈妈两次把他赎出来，可是，他一出牢又回到他的老伙伴那儿，恢复了他的老习惯。他脑子不好；和他住在一起的那些流氓骗了他，那样的骗法我以前从没听说过。大概三个星期之前，他来盖兹海德府，要太太把一切都给他。太太不给；她的财产早就让他挥霍掉许多，因此他又回去，接下来的一个消息就是他死了。他怎么死的，上帝知道！——听说是自杀的。”

我沉默着，因为这个消息太让我震惊了。罗伯特·利文接着又说：“太太身体不好，有一个时期了；她原先长得很胖，可有了这件事就不壮实了；损失了钱，怕变穷，弄得她身体完全垮了下来。约翰先生逝世，消息又来得那么突然，使她中风了。她三天没说话；可是上星期二她好像好了一点，好像要说些什么，不断地向我女人打手势，唧唧啾啾地说话。不过，直到昨天早上，白茜才听懂，她说的是你的名字；最后她听出这些话，‘把简带来——把简·爱找来；我要跟她说话。’白茜弄不懂她是不是神志不清，抑或她的话另有所指；于是告诉了里德小姐和乔奇安娜小姐，劝她们派人找你。开头，两位小姐拖延着，可是她们的妈妈变得非常不安，一再说：‘简，简’最后她们只好同意。我昨天离开盖兹海德；要是你来得及准备，小姐，我想明天一大早就送你回去。”

“行，罗伯特，我来得及准备，我看我应该去。”

“白茜说她相信你是不会拒绝的，我也是这么想的，小姐，不过，是不是在你动身之前，你还得请个假吧？”

“对，我这就去；”我带他到仆人的餐室，把他托给约翰夫



简 爱

妇俩照料，我就去找罗切斯特先生了。

我在楼下的屋子里都找不到他，院子里、马厩里、庭园里也没有他的影子。我问菲尔费克斯太太是否看见他；——她说看见的，相信他在跟英格拉姆小姐打弹子。我急忙走到弹子室，那儿是一片球的撞击声和嗡嗡的低语音；罗切斯特先生、英格拉姆小姐、两位埃希敦小姐和她们的崇拜者都在忙着打球。要去打搅如此兴致勃勃的一伙人，还真得需要有足够的勇气。然而，我的使命却不容许我耽搁，所以我朝主人走过去。他正站在英格拉姆小姐身边。我走近的时候，她转过头来，傲慢地看看我，她的眼神似乎在问：“这个偷偷溜进来的家伙要干什么？”听到我低声叫：“罗切斯特先生，她好像做了一个想命令我走开的动作。我还记得她当时的样子——非常优雅，非常引人注目；她穿一件天蓝色绉纱晨袍；蔚蓝色长纱巾缠着头发。她玩球玩得正在兴头上，被激发的自尊心并没减弱她那骄傲的相貌上的表情。

她问罗切斯特先生：“那个人是找你吗？”罗切斯特先生回过头来看看“那个人”是谁。他做了一个奇怪而暧昧的表示——做了个古怪的鬼脸，然后就扔下球棒，跟我一同走出了房间。

“什么事，简？”他背靠在教室的关着的门上说。

“对不起，先生，我要请一两个星期假。”

“上哪儿去？干什么？”

“去看一个生病的太太，她派人来叫我去。”

“什么生病的太太？——她住在哪儿？”

“在某某郡的盖兹海德。”

“某某郡？有一百英里路！她是谁，让人那么路远迢迢地



去看她？”

“她姓里德，先生——里德太太。”

“你是说盖兹海德的里德吗？是有过一个盖兹海德的里德，一个地方长官。”

“是他的寡妇，先生。”

“你怎么认识她的？你跟她有什么关系？”

“里德先生是我的舅舅，——我妈的哥哥。”

“他是你舅舅，真见鬼！你之前从没跟我说过；你总是说你没有亲戚。”

“我没有一个肯承认我的亲戚，先生。里德先生去世了。他妻子撵走了我。”

“为什么？”

“因为我穷，是个累赘，她不喜欢我。”

“可是里德有孩子留下吧？——你至少有表姐妹罗？昨天，乔治·利恩还在谈起盖兹海德的里德。他说那个里德是城里最地道的无赖；英格拉姆也谈起过那个地方的一个乔奇安娜·里德，因为长得美，前两个社交季节在伦敦非常受崇拜。”

“约翰·里德也死了，先生；据猜测，是自杀的，他毁了自己，也几乎毁了他的家庭。他妈听了这个消息大为震惊，中风了。”

“可是你去又能怎样呢？糊涂，简！我绝不会想跑一百英里路去看一个老太太，可能你还没到，她就死了；再说，你说她撵走了你。”

“是的，没错，但是那已经是过去的事情了，那时候和现在完全不一样，假如我连她临终前的这点愿望都忽视，那我会很不安心的。”



“你要待多久呢？”

“尽可能少待，先生。”

“答应我，只待一个星期——”

“我最好还是不要许下诺言；也许我不得不食言。”

“你无论如何要回来；我想，你不会让任何借口说服，去和她永远待在一块儿吧？”

“哦，不会！要是一切都很好的话，我肯定会回来。”

“谁跟你一块儿去呢？你不见得一个人孤零零旅行一百英里吧。”

“不，先生，她让她的马车夫来的。”

“是个可靠的人吗？”

“没错，先生，他在里德家住了十年了。”

罗切斯特先生考虑了一下。“你打算什么时候动身？”

“明天一清早，先生。”

“好吧，你要去旅行，得带上一些钱哪！我想你可能没有多少钱吧，因为我还没有给你付过薪水呢？”停了一会，他微笑着问道：“简你究竟有多少钱？”

我掏出钱袋；钱少得可怜。“五先令，先生。”他拿起钱袋，把钱倒在手心里，对着它格格地笑起来，好像是钱少使他高兴似的。他立即拿出皮夹：“哪，”他说，递给我一张五十英镑的票子，而他只欠我十五英镑。我告诉他没有钱找。

“我不要找，你知道的。收下你的薪水吧。”

我拒绝接受超过我应该拿的钱。开始他有点不高兴，接着，好像想起什么似地说：“对，对！现在还是不全部给你好；要是你有了五十英镑，可能你会在那儿待上三个星期。给你十英镑；不是很多了吗？”



“不少了，先生，可是现在你欠我五镑。”

“那就回来拿吧；你存四十镑在我这儿。”

“罗切斯特先生，趁我现在有机会，我还不如再跟你谈一件职务上的事。”

“职务上的事？我倒很想听听。”

“你事实上已经告诉了我，先生，你不久就要结婚了？”

“是啊，那又怎么样？”

“如果那样的话，先生，阿黛勒应该被送去学校，我想，你一定会觉得很有这个必要的。”

“让她离开我新娘要走的路，要不然，她会重重地打她身上踩过去。这个建议无疑是有点道理。正如你说的，阿黛勒是该上学去；而你，当然就直接去——见鬼。”

“先生，我倒不希望这样，但是，无论如何，我都得另找个职位才行。”

“在适当的时候！”他带着鼻音嚷道，又古怪又可笑地做了个怪脸。他看了我几分钟。

“对了，简，你不会去求里德老太太和她的女儿，两位里德小姐，帮你找个职位吧？”

“不，先生；我跟我的亲戚可没处得那么好，以致于让我可以请他们帮我什么忙的地步——不过我将登广告。”

“你要走到埃及的金字塔上去了！”他咆哮着说。“你冒险登广告！希望我只给了你一个金镑、而不是十英镑。还九镑给我，简；我要用。”

“我也要用啊，先生，”我一边回答，一边把手和钱袋都放到背后。“无论怎样，我都不能没有钱在身上。”

他说道：“小齐墙鬼！问你要点儿钱而已嘛，都不肯给！”



简 爱

简，快点，给我五镑。”

“五先令都不给，先生；五便士都不给。”

“那就让我看一眼就行了。”

“不，先生；不能相信你。”

“简！”

“怎么啦？”

“答应我一件事。”

“只要我能做得到，先生，不管什么我都可以答应。”

“把你找职位的事交给我吧，不要乱去登广告，到时候，我一定会给你找到一个好职位的。”

“我将乐于这样做，先生，只要你也答应我：在你的新娘进门之前，让我和阿黛勒都平安地离开这儿。”

“很好！很好！我发誓做到。那么，你明天就走了？”

“是的，先生；一清早。”

“晚饭后，你会到休憩室来吗？”

“不来，先生，我得收拾收拾行装。”

“那么，你跟我得暂时告别了？”

“我想是的，先生。”

“人们是怎么举行告别仪式的，简？教教我；我不大会干这事。”

“或者采用他们喜爱的任何其他形式；他们说声‘再见’。”

“那么就说吧。”

“再见，罗切斯特先生，暂时小别。”

“那我该怎么说呢？”

“要是你愿意的话，先生，也这么说。”

“再见，爱小姐，暂时小别；就这样完了吗？”



“完了。”

“我觉得，就这样也未免太吝啬了吧，而且干巴巴的，一点儿都不友好。我还想要点什么别的；在仪式之外再加上一点儿。譬如说，如果握握手；不过这还不够——那也不能使我满意。那么，除了说声再见以外，你不愿再干什么了吗，简？”

“够了，先生；一句心里话所表达的好意，可以和许多话所表达的一样多。”

“也许是；可是它既空洞又冷淡——‘再见’。”

“他背靠着那扇门，打算站多久啊？”我心里想；“我得着手打行李了。”晚饭钟响了，他没再吐出一个音节，就突然跑开了；那天我没再看见他，第二天他还没有起身我就出发了。

五月一日下午五点钟光景，我到达盖兹海德的门房。我在到宅子里去之前先上那儿。它十分整洁；装饰窗上挂着小小的白窗帘；地板上没有污迹；炉栅和火炉用具擦得发亮，炉火明亮地燃烧着。白茜坐在炉边，正在给她最小的孩子喂奶，罗伯特和他妹妹文文安静地在一个角落里玩。

“哎呀——我知道你会来的！”我进去的时候，利文太太叫道。

我吻着她说：“是啊，白茜，里德太太还好吧？我希望我没有来晚，我希望她还活着。”

“是的，她活着；比以前神志清楚些，也镇静些。医生说，她还可以拖一两个星期；可是认为她不太会恢复健康。”

“她最近提起我吗？”

“今天早上还在谈起你，希望你来；不过她现在睡着了；抑或不如说，十分钟之前我在楼上的时候，她正睡着。她一般昏睡一个下午，六七点钟醒来。“小姐，你先在这儿休息一个



小时，然后，我再陪你一块儿上去，可以吗？”

这时候，罗伯特进来了，白茜把她那睡着的孩子放在摇篮里，走上前去欢迎他；接着她硬要我脱下帽子，吃点儿茶点；因为她说我看上去又苍白又疲倦。我高兴地接受她的殷勤招待；顺从地听任她给我脱去旅行服，就像小时候让她给我脱衣服一样。

她来来去去地忙碌着——拿出茶盘，放上她最好的瓷器，切面包和黄油，烤茶点饼，时不时地打一下、推一下罗伯特或简，像以前对我那样，我看着看着，往事迅速地涌上我的心头。白茜还是和先前没有多大区别，依然步态轻盈，容貌美好，性格还是那样暴躁。

茶点准备好了，我刚要朝桌子走去，她却让我坐着不动，还是用她从前那种命令的口气。她说，得端到炉边来给我吃；她在我面前摆了一张小圆茶几，上面搁着我的杯子和一碟吐司，完全像她从前把偷偷拿来的精美食物搁在婴儿室的椅子上给我吃一样；我也只好微笑着像以前那样听从她的吩咐。

她想知道我在桑菲尔德府是否快活，女主人是怎么样的人；我告诉她只有一个男主人，她就问，他是不是一个好绅士，我是不是喜欢他。我告诉她说他长得相当丑，但完全是个绅士；还告诉她他待我不错，我心满意足。然后我继续给她描述最近来宅子住的那伙欢乐的人们；白茜兴致勃勃地听着那些细节，正好都是她爱听的。

谈着谈着，一小时很快就过去了。白茜又给我戴上帽子，等等；我便由她陪着离开门房，到宅子里去。差不多在九年以前，我也正是由她陪着走下我现在沿着走上去的那条路。在正月的一个黑暗有雾的阴冷清晨，我怀着绝望、痛苦的心情，怀



着被放逐被摒弃的感觉，离开了一所敌视的房子，去寻找劳渥德那寒冷的栖身之所，那既遥远又没探索过的目的地。这所敌视的房子现在又一次矗立在我面前，我的前途还渺茫；我的心还疼痛。我仍然觉着自己像是地球表面上的一个流浪者；不过，我的冤屈所绽开的伤口，现在已经痊愈，已经不再有什么怨恨的火焰了。而且我已经更坚定自己和自己的力量，在压迫面前我已经能够勇敢地去直面了。

“你先上早餐室去，”白茜说，她在我前面穿过大厅；“两位小姐都在那里。”

很快，我就进了那间屋子。每件家具都在，看上去彻底跟我第一次被介绍给布洛克尔赫斯特先生的那个早上一模一样；他曾经站在上面的那条地毯还铺在炉边。朝书架上望了一望，哦，我想我能认出那两本是比维克的《英国禽鸟史》，还是放在老地方——第三格上。它的上面还是《格列佛游记》和《一千零一夜》，我突然觉得，这里，九年后的盖兹海德，没有生命的东西一成不变，而有生命的东西已经变得面目全非了。

两位年轻小姐出现在我面前，一个长得很高，和英格拉姆小姐差不多高，也很瘦，脸色发黄，神态严肃。样子有点像苦行僧。她穿着裙子平直的黑呢长服，戴着浆洗过的麻布领，头发从两鬓往后平梳，还有着修女用的装饰品：一串黑檀木念珠和一个十字架。这非常朴素的打扮，更使她像个苦行僧。我肯定这是伊丽莎，虽然我在那张拉长的、没血色的容貌上看不出和以前的她有什么相似之处。

另一个当然是乔奇安娜；不过，我面前的乔奇安娜已经不再是一个纤弱的仙女般的十一岁的姑娘了。这是一个丰满的、很胖的少女，美得跟蜡人似的；有漂亮的端正的五官，含情脉



脉的蓝眼睛，黄色的鬃发。她的衣服也是黑色的；式样却和她姐姐的那么不一样——要飘逸和合身得多，它看上去很时髦，正如另一个看上去很像清教徒一样。

她们姐俩儿都继承她们母亲的一个特点，惟一的一个相似之处；瘦弱苍白的大女儿有她母亲的烟水晶一般的眼睛；而那鲜花般的娇艳的小女儿却有她的下颏和下巴的轮廓，——可能稍为柔和一点，不过还是给了容貌一种无法描绘的严厉；如果不是这样的话，那容貌可说是妖艳、娇媚的了。

我走过去的时候，她俩儿都站起来表示欢迎，并以“爱小姐”来称呼我。伊丽莎的招呼是用短促而突然的声音说的，也没有带着笑容；说完她又坐了下来，眼睛盯着我，好像把我忘了。乔奇安娜除了说声“你好！”之外，还用延长了的声音加了几句有关我的旅行、天气之类的寒暄；同时好几次斜着眼从头到脚审视我。她的眼光偶尔掠过我那淡褐色美利奴呢大衣的褶裥，时而停留在我那乡下帽子的普通饰边上。小姐们有一个奇特之处，就是她们可以让你感觉到你在她们眼中是个“怪物”，而这种想法并不是通过她们的话语表达出来的。某种神情的傲慢、态度的冷淡、语调的漠然，充分表达了她们在这方面的感情，而没必要用任何言语和行动上的极端粗鲁来表达。

然而，不管是明嘲还是暗讽，现在于我而言，都已不再具有一度有过的那种力量了。我坐在表姐们中间，惊讶地发现，我虽然受到其中一个人的完全怠慢和另一个人的半带讥讽的殷勤，但是伊丽莎并没有使我有难堪之处，乔奇安娜也激不起我的怒火；在她们面前我依然如此这般泰然自若：事实是，我有别的事要考虑；在过去几个月当中，我心里唤起的感情比她们所能引起的要强烈得多——激起的痛苦和欢乐比她们有力量施



加或赐予的要厉害和剧烈得多，所以她们的神气无论好坏都引不起我的关注。

“里德太太好吗？”我马上问，镇静地看着乔奇安娜；她认为应当对这直截了当的称呼表示愤怒，好像那是一种意想不到的放肆。

“里德太太？啊！你是说妈妈；她身体非常不好；我看你今晚未必能去见她。”

“要是，”我说，“你只是上楼去告诉她一声，说我来了，那我就非常感激你了。”

乔奇安娜几乎惊跳起来，她把那双蓝眼睛瞪得大大的。我马上补充道：“我知道她非常想见我，我想，除非必须那样，要不然，我还是不想推迟去听她的愿望。”

“妈妈不喜欢人家在晚上去打扰她，”伊丽莎说。我马上站起来，不用别人请就自己默默地脱掉帽子和手套，说要走出去找白茜——也许她在厨房里——请她问问清楚，里德太太今晚是否愿意接待我。我找到了白茜，让她去帮我问问，我着手进一步采取措施。在这之前，我一直习惯于在傲慢面前退缩；要是换了一年以前，受到今天这样的接待，我会下决心第二天早上就离开盖兹海德；而现在，我却一下子就发现，那将是个愚蠢的计划。我已经路远迢迢地赶了一百英里路来看舅妈，我就得在她这儿留下来，直到她好转——或者去世；至于她女儿的傲慢和蠢举，我必须撇在一边不去管它；我自己拿主意。所以就找了管家，请她带我到一间屋子去，告诉她说我可能在这儿作客，住一两个星期，让她把我的箱子搬进屋子，我自己跟着去。在楼梯平台上，我碰到了白茜。

她说：“太太还醒着，我已经告诉过她说你来了；好吧，



简 爱

让我们过去吧，看看她还能不能认出你来。”

我用不着别人领我进那间熟悉的房间，从前，我常常被叫到那儿去受罚或者挨骂。我匆匆地走在白茜前面，轻轻地打开门；桌子上搁着一盏有灯罩的灯，因为现在天渐渐黑了。那儿还像先前一样，放着那张四根柱子的大床，上面挂着琥珀色帐子；还有梳妆台，扶手椅，脚凳。我曾经被迫上百次在那张脚凳上罚跪，用我瘦小的身躯去承担那“毋须有”的罪名。我朝附近某个角落望望，有点想看到我曾经害怕过的鞭子的细细的轮廓；过去它常躲在那儿，等着要像小鬼般地跳出来抽打我发抖的手掌或畏缩的脖子。我走近大床，拉开帐子，朝堆得高高的枕头弯下身去。

我非常清晰地记得里德太太的脸，我急切地寻找那熟悉的形象。时间平息了复仇的渴望，压下了愤怒和厌恶的冲动，这是件快乐的事。我是在痛苦和憎恨中离开这个女人的，然而现在，我却希望和好、渴望着在亲善中握手言和，我强烈地渴望着忘却和原谅过去的一切伤害，现在我只在同情她极大的病痛。

那张熟悉的脸就在那儿，像以前一样严酷无情——还有任何东西都无法软化的特别的眼睛，以及微微抬起的专横暴虐的眉毛。那张脸曾经多少次向我投来恐吓和仇恨！而今我看着它那严厉的轮廓，孩提时的恐怖与悲伤的回忆又呈现眼前。然而，我还是弯下身子吻了她，她看着我。

“是简·爱吗？”她问。

“是的，里德舅妈，你好吗，亲爱的舅妈？”

我曾经发誓再也不叫她舅妈，我觉得现在忘记和违反这个誓言并不是罪过。我的手指紧紧地握住她那只放在被单外面的



手。假如她慈爱地握住我的手，那时我会体会到一种真正的愉快。但是不易感动的本性不是那么一下子就能变得柔和的，天生的反感也不是立即能消除的。而里德太太的反应却是这样的：移开了手，把脸转向了另一面，她还表示她非常暖和，每个夜晚都暖和。她又一次这样冷冰冰地对待我，我马上觉察到她对我的看法——她对我的感情——并没有改变，而且是不可能改变的。她那石头般冷酷的眼睛，温柔无法使它感动，眼泪不能使它溶解。从她的眼睛中我看出她决心到最后一刻都还认定我是坏的；因为假如承认我是好的，那么给她带来的将不是宽厚的快乐，而只是一种屈辱的感觉。

开始我非常痛苦；接着我感到很气愤；但最后，我却下决心征服她。不管她的性格和意愿如何，我要控制她。像在童年时代一样，我的眼泪已经涌了上来，我命令它们回到源头那里去。我拿了把椅子放在床头边坐下，身子俯在枕头上。

我说道：“你让我过来，我就来了，我想看看你的病情的发展，在这儿住一段时间。”

“哦，当然啰！你见到我的女儿了？”

“见到了。”

“好吧，你可以告诉她们，我希望你住下，一直到我能够把心里几件事跟你好好谈一谈，今天晚上太晚了，而且我也很难想起来。但是我是有点事要说——让我想想看——”

她那游移的眼神和变了的语调说明了原来健壮的身体受到了怎样的摧残。她不安地辗转着，拉过被单把身子裹起来，我的胳膊肘正好放在她的一个被角上，把它压住了，她马上恼怒起来。

她大声嚷道：“不要紧抓住我的被子来烦我，你给我坐直